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 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ngsheng Advanced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8**)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合併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錄得純利較去年同期減少50%以上,而去年同期錄得未經審計綜合純利約人民幣30.4百萬元。

董事會認為,純利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期內(i)本集團翻新、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業務 (「RMAA業務」)的合約資產減值虧損增加;(ii)專業費用增加;(iii)由於新冠病毒爆發,RMAA業務的原材料成本增加;及(iv)RMAA業務的新訂合約數目減少約50%。

本集團現正為於期內之中期業績落實定稿。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以董事會參考本集 團於期內之未經審核合併管理帳目作出之初步評估為依據。本集團之中期業績須經 董事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因此,於期內之實際財務業 績可能有別於本公佈所披露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於期內之 中期業績公佈,該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底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誠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誠先生、李聰華先生、馬青海先生及徐文勝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慧玲女士、何誠穎先生以及王華平博士。